

## 上海凤凰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凤凰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董事会于 2016 年 10 月 21 日以书面和传真形式发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，本次会议为定期会议，会议于 2016 年 10 月 28 日上午 11:00，以现场方式+通讯方式在上海市长宁区福泉北路 518 号 6 座 510 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出席董事 8 名。公司独立董事吴文芳女士因身体原因未能亲自出席，委托独立董事赵子夜先生代为出席本次会议并行使表决权。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卫中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是合法有效的。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上海凤凰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及报告正文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〈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内部审计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担保业务内部控制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预算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上述文件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凤凰企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